

证券代码：832226

证券简称：新阳升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兰路79号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8日 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朱燕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定期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监事会审核意见为：

1)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审议时，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朱燕、虞苏婷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当选的股东代表监事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